

碌曲县财政局文件

ལུ་རུ་རྫོང་ཆུང་པོ་ལྷན་ཁག་གི་ཡིག་ཆ།

碌曲县财政局

关于碌曲县第十九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 会议代表意见建议的答复（第 15 条）

道吉吉、拉毛才让、拉毛加代表：

您提出的关于提高公益性岗位人员薪资待遇的建议收悉，现答复如下：

经我单位与县人社局沟通协商，我县公益性岗位人员工资已于 2026 年 1 月份调标，从以往的 1910 元/月/人，增长至 2080 元/月/人，并对每一位公益性岗位人员保障社会保险（平均 1008 元/月/人）。针对长期公益性岗位人员，我县保障采暖补助 600 元/月/人；对符合高校毕业生条件的公益性岗位人员落实保障就业补助 1500 元/月/人。近年来，

在收支矛盾突出、财力十分有限的情况下，财政部门始终坚持民生优先的原则，积极统筹整合各类资金，认真落实各项就业创业扶持政策，2026年足额保障公益性岗位、未就业高校毕业生工资及各类保险资金954万元。下一步，我单位将进一步优化支出结构，优先保障民生领域投入，继续积极向上争取就业补助资金和转移支付资金，增加可用财力，确保各项就业政策落地见效。

感谢您对财政工作的关心和支持！我们欢迎您一如既往地关注财政工作，并对我们提出宝贵的意见建议。



2026年9月23日

抄送：县人大办、县政府办